

拉曼大学

中华研究院
中文系

论陈雪《恶女书》“女同志”书写

科目编号: ULSZ 3063

学生名字: 吴欣莹

学士名称: 文学士(荣誉)学位

指导老师: 辛金顺 师

呈交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本论文为获取文学士荣誉学位(中文)的部分条件

目次

题目	i
宣誓	ii
摘要	iii
致谢	iv
第一章、绪论	1-3
第一节、研究背景	3-4
第二节、研究动机与目的	5-6
第三节、研究范围与方法	6-8
第四节、前人研究	8-9
第五节、难题	10
第二章、“女同”的呼唤——解放情欲	11
第一节、身体的诱惑——压迫？享受？	11-14
第二节、“女同”的情与欲——真实？虚假？	14-17

第三章、衣柜中的“女同”——心理意识	18
第一节、“我”的叙述——作者？理想作者？	19-20
第二节、“虚”与“实”之心理层面	20-22
第四章：走出性别的框架——性别批评意识	23-24
第一节、否定的悖论——原地不动？自觉？	25-28
第二节、突破禁区，同女出走	28-32
第五章、结论	33-34
参考书目	35-37

论陈雪《恶女书》“女同志”书写

宣誓

谨此宣誓：此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凡论文引用资料或参考他人著作，无论是书面文字、电子资讯或口述材料，皆已于注释中具体注明出处，并祥列相关的参考书目。

签名：

学号：10AAB01960

日期：2012年11月23日

摘要

“同性恋”在社会早已被冠为是不正常、变态等等排挤、歧视的污名。陈雪是一位同性恋者，也是一位以女同志题材来创作的女作家。陈雪擅长使用梦幻的笔法，去触探常人不敢触探的禁地，因此其大部分的作品都专注于女同性恋的描绘。

此外，陈雪经常在小说中以第一人称来陈述女同志的思想与行为。陈雪不但运用了写作的技巧，也透过故事情节来表达着自己对同性恋的看法。陈雪也大胆地运用细腻的手法来描写女性的身体，把女性的身体一一露骨地描写出来，发挥到淋漓尽致。因此，本文将探讨陈雪《恶女书》的女同志意识，从中研究出陈雪想表达出的想法。

关键词：陈雪；《恶女书》；同性恋；同志；父权；情欲；身体

致谢

经过几个月的折磨，论文终于成功完成，终于能松口气了。首先，我要感谢的是我的父母给予无限的支持与爱护。他们都会在我累的时候伸出手扶着我，尝试替我解决我所遇到的难题。虽然他们有时会在我的耳边碎碎念的，但我清楚也很感动，因为他们是爱我的。他们之所以会碎碎念也是因为关心我，不想我每天都熬夜，不想我为了论文吃不下饭，不想我因论文影响健康，他们要我健康的成长。他们的苦心，我都明白，我不能让他们失望。爸，妈，我爱你。

此外，我要感谢我的朋友，感谢他们在这三年的陪伴及鼓励。在我无助的时候，都会在我身边开解我，鼓励我。我想如这三年的日子，没有了他们的陪伴，我是熬不过去的。真的很感谢他们对于我的照顾，让我在这三年的时间里留下很多美好的回忆，也让我的大学生活增添了不少的色彩。

最后要感谢的是我的论文指导老师——辛金顺师。从开始的论文选题到论文完成的整个过程里，辛老师给予我与几位论文同伴很大的支持与鼓励。辛老师的教导非常温和，就算我写得再糟糕，老师都不厌其烦地把错的问题一一给予指正，好让我更明白论文该怎么写，该写什么。辛老师的苦心教导，深深的烙在学生的心里，真的十分感激辛老师。

第一章：绪论

“同性恋”在社会上一般人的刻板印象中，被认为是不正常、不健康的，所以 70 年代、80 年代的医学家、心理学家们不断地尝试去发掘、探究造成同性恋的原因，然后加以矫正，希望他们能够回归正常人的生活。（沈俊翔，2004： 54）而这所谓的正常不过就是男生爱女生、女生爱男生，两人经过恋爱、交往，然后结婚生子共组一个家庭。因此，在异性主流的社会中，同志自然就被冠为是不正常、变态等等排挤、歧视的污名。

同性恋一词，最早源于 homosexuality 的英译。同性恋的定义本身充满了不确定性，这是因为它不单只是从个人的外显行为（与同性发生性行为）就能断定，还涉及了个人的认知、自觉、价值观等心理因素，甚至也受到社会、文化的限制或影响，其复杂之程度致使定义本身难有单一而周全的说法。（转引自沈俊翔，2004： 12）1869 年，匈亚利精神病医师班科特（Károly Maria Benkert）发明了此医学名词，主要是用来界定同性之间的情感和本能之互相吸引的“心理上缺陷”现象。（王雅各，1999： 15）

在 90 年代的同志运动与社群的集结，除了与外在环境的松绑有关之外，西方女性主义、同志、酷儿理论相继被引介到台湾，譬如：从香港引介以周华山为代表之相关的同志论述、台大外文系教授张小虹、朱伟城等人，对于同志理论、同志文学和文化的教授与扮装研究、中央大学性/别研究室的何春蕤和卡维波教授主张的性解放、妇运内部“内爆女性主义”引起女性主义和女同志的激烈对话、以及洪

凌和纪大伟对于酷儿文化在台湾社会的反思、催生与建构等等，而泛起了 90 年代衍异而生的众声喧哗。（沈俊翔，2004：24）

陈雪则是其中一位以同志题材来创作的女作家。陈雪，原名陈雅玲，1970 年 6 月 3 日生于台湾台中县。她著有许多作品，包括短篇小说集《恶女书》、《蝴蝶》、《鬼手》及《她睡着时他最爱她》；长篇小说《桥上的孩子》、《爱情酒店》、《附魔者》等。

陈雪从小是一个爱幻想的女孩，小时候家里是卖衣服的，而陈雪被迫要去照顾店铺。对于孩子来讲，看店是很无聊的，有时候一整个晚上都没有客人，她也不能离开。在这种无聊时刻，陈雪就会对着路人幻想各式各样的事情。有时候，陈雪把来买东西的妇人幻想成是自己失散多年的母亲；有时候，她也编造一些爱情故事，在幻想中，可以消除看店的无聊与寂寞。（台湾文学作家系列，年月不详）到了十九岁的那年，陈雪的精神状态变得不是很好，晚上常常睡不着，因而利用了晚上的时间写小说。完成小说后便拿给朋友看，而陈雪就此展开了她的创作之路。

陈雪擅长的是使用梦幻的笔法，去触探常人不敢触探的禁地，因此其大部分的作品都专注于女同性恋的描绘。此外，她经常在小说中以第一人称来陈述女同志的思想与行为。陈雪不但运用了写作的技巧，也透过故事情节来表达着自己对同性恋的看法。她认为同性恋本身是无可厚非的，而同性恋不幸的是社会把异性恋当作是标准的爱情，而强行把人们的羞耻感加在同性恋者身上，使他们处在被异化被不认同的处境。（台湾文学作家系列，年月不详）因此，陈雪也想透过书写来为同志发声。

陈雪的作品曾得到不少的荣誉，例：《桥上的孩子》获得了 2004 年中国时报开卷十大好书奖。《附魔者》入围 2009 年台湾文学奖长篇小说金典奖，入围 2010 年台北国际书展大奖小说类年度之书，并入围第 34 届金鼎奖。《蝴蝶》中的〈蝴蝶的记号〉更被香港导演麦婉欣改编拍摄成电影《蝴蝶》，入围第 41 届金马奖最佳改编剧本、最佳新人奖、香港金像奖最佳女主角奖，同时被获选为“2004 年香港同志影展”开幕片。

本论文的主要是分成四章：第一章是绪论；第二章是解放情欲，主要这章里了解陈雪身体情欲的描写；第三章是女同志的心理意识，探讨主人公的心理意识及作者想表达的看法；第四章是性别批评意识，讲述着陈雪在小说体现出想反抗父权社会而提出抗议的意识和最后一张结论。

第一节：研究背景

1949 年，台湾处在戒严时期，到了 1987 年才解严，而《恶女书》的出版年代则在 1995 年，也是台湾社会经历了解严之后的十年间。戒严象征着台湾政治的全面钳制，不仅限制了人民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自由，同时也只允许唯一意识形态的信奉与遵行，这严重地影响了社会、文化、文学、思想等各方面的发展。（张瑛姿，2006：2-3）然而，受到多年钳制的台湾因长期被压抑，而积极地展开了对多元与开放自由的理想追求，无论在社会、文化、文学或是思想，各方面就像被释放了似的，迅速发展了起来。

同时，台湾文坛也受到西方后现代思潮的影响，掀起“后”（post-）与“解”（de-）的文学思潮。后现代主义、后结构主义、后殖民主义、女性主义、同志文学、酷儿理论及情欲书写等都归入“后”与“解”的范围内。“后”理解为积极主动与先前的体制决裂，并从旧的体制解放出来，进入另一个领域，而“解”指的是“解构”（deconstruction），一方面在颠覆既有的文学限制及主流思潮，另一方面是“重构”（reconstruction）新的创作理论及策略。（参考自张琪姿，2006：3）

此外，同志文学在台湾逐渐站稳脚步，同志文学的出现等于在试探父权主流价值对美学的接受程度。这是因为以儒家思想为主题的文化结构，不仅是尊崇父亲，而且也是强调异性恋的论述。（陈芳明，2011：621）情欲文学在1980年代之前只能透过现代主义的象征技巧隐约表现出来，至于同志议题的作品更是要依靠迂回的暗示手法来进行描写。在当时最为瞩目的是白先勇，他在作品中勇于表现对青春与男体的迷恋。如果没有《台北人》与《孽子》的相继出版，同志文学是否能在文坛上生存还是个未知数。自《孽子》之后，有不少的作者相继出版同志文学的作品，例：曹丽娟《童女之舞》（1990）、邱妙津《鳄鱼手记》（1994）、朱天文《荒人手记》（1994）、纪大伟《膜》（1995）、陈雪《恶女书》（1995）等。这也证明了那时的同志作品被合法化、市场化，不再是一个禁忌，同时也使到同志作品变成是必读的数目行列。（陈芳明，2011：622）

第二节：研究动机与目的

笔者因在大学二年级修读了“世界华文文学”这一门课，有幸接触许多不同类型的作品。在众多的作品中，陈雪的〈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让笔者留下很深刻的印象。〈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是一篇有关于同志书写的短篇小说，陈雪以女生与女生的互动来诠释同志们的心理想法，并通过书写作品来映射自己命运的情节。这篇作品激起了笔者想更进一步地去探讨同志书写，同时了解陈雪的内心想法。故此形成了笔者研究本论文的初步动机。

陈雪著有许多作品，而《恶女书》是陈雪的第一本小说，同时也是一本同志书写的小说。这也引起了笔者想了解为何陈雪的第一本小说会是同志书写，而不是其他类型的小说。这于 1995 年出版的处女作《恶女书》内容不仅大胆披露女生与女生之间的情欲及母女乱伦的禁忌话题，更对情欲的场面细腻的铺陈与描写，引起了强烈的讨论及关注。

其《恶女书》收录了〈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夜的迷宫〉、〈异色之屋〉、〈猫死了之后〉四部短篇小说。〈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是《恶女书》中的第一篇小说，也是陈雪正式发表的第一篇小说。其小说是陈雪在大四（1992）那年完成，毕业之后被朋友拿去参加 1993 年的《联合文学》新人奖比赛，但因文中对母女乱伦的禁忌描写与赤裸情欲的刻画，引起评审们极大的反应。当时担任评审之一的马森教授推荐《联合文学》将〈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刊登在杂志上，但却因为《联合文学》内部对刊登这篇作品存在很多隐忧，因而一再延宕。（邱贵芬，1998： 58-59）

〈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的发表已经是很曲折，《恶女书》的出版也面临辗转二间出版社的命运。最初要刊登〈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一文的《联合文学》和陈雪签约计划出版一本女同志小说，却碍于陈雪描述情欲过于大胆和直接，让《联合文学》有所顾虑，并期待陈雪有所修正，《恶女书》最终未能透过《联合文学》顺利出版。之后，皇冠出版社应允《恶女书》的出版，不料却也同样遭遇到被建议修改的命运，出版计划一度停滞，最终在作者和出版社的沟通之后，顺利出版，但是却需附带两个条件：第一要有以为有份量的人来背书，第二书的封面要用胶膜包起来，封面并注明“十八岁以下不宜”。（邱贵芬，1998：60-62）

《恶女书》与所有的同志书写所命名的那样，都是从自我贬低开始，例如白先勇的《孽子》、邱妙津的《鳄鱼》、洪凌的《异兽》，内容似乎在暗示他们的性别取向是一种疾病，疯癫的，甚至是邪恶的。而陈雪的小说，可说是她的生命史与家族史，无论故事内容有多虚假，却与赤裸裸的现实相连在一起。（陈芳明，2011：625）从发表〈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到出版《恶女书》经历了很多的波折，出版后更掀起了争议的风潮，到底《恶女书》有什么特殊之处能引起如此大的风潮，这也是笔者想要探讨的。

第三节：研究范围与方法

台湾的同志文学书写主要是以小说为表现的形式，而笔者研究的范围是以同志为题材的《恶女书》。本论文会从同志理论来探讨小说的同志意识。

女同志理论随着 70 年代女性主义的发展而崛起，至 90 年代更因经历了种族、阶级、文化差异的冲击而加深了性欲取向、性别、异性恋与父权结构的相连。Adrienne Rich 是一名女同志理论家，她将异性恋与母职、家庭一併视为社会机制的建构，并加以批判。（周华山，1995：114-117）诗人 Audre Lorde 更以女人、黑人、女同志的多重边缘身份位置发声，提出性别歧视、种族歧视与同性恋歧视的理论。（张小虹，1996：143-144）法国小说作家与理论家 Monique Wittig 在〈异性恋思维〉一文中提出了社会建构的性别论述。同时，她也在〈人非生而为女人〉指出了性别类型的独裁与牵制，因而必须超越女性主义的异性恋中心。（张小虹，1996：146-148）此外，Judith Butler 在《性别麻烦》的著作中，提出了倒置的模仿、性别操演等概念来强调性别在社会中的建构，同时也显示出其身份认同的不确定性。（张小虹，1996：152-155）

关于西方的女同志主义，周华山（1995）认为女同志主义几乎与第二浪女性主义（又作激进女性主义，Radical Feminism）同步共生，是西方 60、70 年代女性主义的主义。当时的女同志及女性主义者往往被称为“女同志女性主义者”，因为她们相信男性本位的异性爱霸权，已经是无孔不入地渗透并彻底支配既有世界的经济、政治、社会、文化、宗教以致私人情爱等不同范畴，而女性唯一的出路就是撇弃压迫者，建立起女同志国度（Lesbian Nation）。（107）

此外，周华山（1995）表示女同志是女人所有愤怒的爆发点。这是因为女人在父权社会中早已被定为是传宗接代的工具，而女同志是拒绝接受社会给予的定

位。处在被男权压迫的社会的女性，只有勇于排斥男性的分离主义，才能获得真正的解放：

我们必须创造一个只有透过女性互相建立才能实现的自我观。此身份只能由自我建立，不可依靠男人……我们的精力能量必须流向姐妹，不可倒流给我们的压迫者……女人彼此联系并创造女人新意识，这是解放女人的关键，也是文化革命的基础。（周华山，1995：105）

女同志主义是解放女性的问题，唯独在女性选择放弃从男性身上获取特权以后才可相信她会专注反抗男性霸权。女同志主义更自视为女性主义的核心，遂指异性者的女性不愿放弃异性爱特权，被男性欺骗的笨蛋，甚至是叛徒。

第四节：前人研究

《恶女书》是陈雪的处女作，也可视为代表作，不仅在出版当时引起热烈的讨论和争议。《恶女书》是一部绝版的作品，但在 2005 年时透过出版社重新再版。当其书再次出版后，第一本研究陈雪作家作品的学位论文也在同年出产了。

（Stenven Connor, 1999: 364）之后，越来越多学者研究陈雪的作品，例张瑛姿、李淑俊等等。

沈俊翔《90 年代台湾同志小说中的同志主体研究》是针对“主体位置”、“主体建构”与“情欲认同”进行探讨。他试图从“自我主体”和“主体意识”来建构出“同志主体”，并且对一直被视为主流的异性恋之性别差异与权利提出反

省。同时，文中也探讨同志书写在主流机制中是如何被看待与定位的问题，并对被边缘化的同志进行省思。他也探讨同志在主流社会中所遇到的冲突与不认同，并且提出同志对此进行反抗的动作。

张瑛姿《驿动的后现代女性书写——陈雪小说论》是针对“后现代书写”、“女性主义书写”及“后现代女性主义书写”进行探讨。她指出了陈雪在对抗传统体系、观念与价值时的“解”书写策略，而这书写策略所揭示的是“反体系性”、“反中心性”、“反二元论”等都是后现代的思潮。同时，此文也揭示了陈雪透过书写来揭示女性主义中女性自觉意识。

此外，李淑君《身体·权利·认同——论陈雪女同志小说中的身体政治》是探讨性别关系中的身体是如何呈现，以及身体作为一种权利的象征是如何被定型的。其研究范围锁定在《恶女书》、《梦游 1994》、《爱上爵士乐女孩》与《爱情酒店》四部作品，她以这四部作品来对讨论身体政治的议题。文中提及到在父权异性恋的传统文化中，陈雪如何透过女同志身体的呈现来进行论述。李淑君也探讨身份认同的问题，在陈雪的小说可寻觅出作者以女体积情欲来寻找一种自我的认同。

从上述前人研究的现状看来，许多学者都对以同志为创作范围的陈雪进行研究，但是其研究多数都是针对某个作家的作品或几位有共同特点的作家作品来讨论。因此，本文将陈雪的处女作《恶女书》进行更详细的研究，更从陈雪对身体与情欲的描写来探讨出女同志们的心理意识及小说体现出的反父权社会思想。

第五节：难题

《恶女书》是一本台湾书籍，因此在研究上就会面对资料来源的问题。结果，笔者特意通过网络书店购买相关书籍。很庆幸的，所购买的书籍最后都有帮助到笔者得到某方面的资料。

此外，笔者本身不是同性恋者，所以在研究同志们的心理想法时，往往是很难了解的。这是因为同志们的想法往往会异于异性恋者的。笔者认识一些同志，就尝试在言语上探讨着她们的心理想法，试着从她们的角度、她们的思想来想，这也让笔者更了解同志们的想法。

第二章：“女同”的呼唤——解放情欲

在陈雪书写女性身体的文本中，她的“情欲越界、颠覆传统性别定位的欲望演出固然是陈雪作品的精彩之处，却不能够概括陈雪创作的迷人之处”，这是因为身体的越界是陈雪书写的一大特色，但是其重要之处更在于女性对于身体与情欲的自我认同关系。（邱贵芬，1998：54-89）

此外，邱贵芳与陈雪的访谈中提及：“陈雪在《恶女书》、《梦游 1994》里，以丰富的想象力刺探情欲反叛社会规范的极限，并在情欲流转中辨证身份认同。正如陈雪所言，《恶女书》要讲的不是同志，最重要的是自我认同。（邱贵芬，1998：55）因此，陈雪的作品除了书写女同志的欲望外，同时也能读出陈雪与社会价值进行辨证。

第一节：身体的诱惑——压迫？享受？

身体在 90 年代的文化论也算是一个引起注目的主题。这种现象原因在于身体在女性主义思潮里受到许多讨论，包括与女人身体相关于消费主义与医学健康的新议题；以及身体健美与父权关系的讨论；学院内外对性欲特质的广泛兴趣；围绕着爱滋病男女同性恋的热烈讨论，以及后殖民理论有关种族化身体之概念化的影响。

（Peter Brooker, 2003: 30）而以身体这个议题探讨而言，西方学术界也因 1980 年代初期女性主义运动的高涨、资本主义消费文化对身体的攻占、以及傅柯对遍布人身周遭的“生命权利”的揭露与批判，而对此有所觉醒。身体被性别、性、以及种族

的意涵所烙印，有时还有关贫穷和劳工阶级的再现交织，以便正当化规范性的权利结构。（Peter Brooker, 2003: 31）

女性的身体与情欲是女性遭受迫害的主要核心，因此女性对于自我身体与情欲的探索同时也是对于父权制度的挑战。陈芳明（2004）指出：

“自 50 年代以降，一部女性身体书写的压抑史，其实就是一部男性道德饥渴的发展史。女性身体越受到监禁之际，也就是男性道德裁判最为嗜血的时候。无论这些男性裁判者的政治信仰是如何歧异，一旦涉及女性身体的议题时，他们绝对是如胶似漆地拥抱在一起。……历史事实说得很明白，凡是企图走出身体牢笼的女性书写，必然遭到男性道德家的反扑。一九六三年郭良蕙的《心锁》，受到当时执行反共政策的台湾妇女写作协会的一致攻击。一九七三年欧阳子的《秋叶》，则是受到标榜中华主义的《文集》之强烈谴责。而一九八三年李昂的《杀夫》，更是得到以本土立场自命的媒体的特别待遇。”（302-303）

以上反映了女性身体书写的出现是与男性息息相关的，男性的压迫使到女性受到身体与情欲上的伤害。因此，女性开始通过书写来抒发，但却受到父权社会的不认同，就像郭良蕙的《心锁》、欧阳子的《秋叶》、李昂的《杀夫》等等受到了社会的谴责与排挤。而陈雪《恶女书》也受到了同等的遭遇，陈雪对于女性情欲赤裸大胆的细腻刻画，不但惊动了文坛，更掀起了争议的风潮，同时也让此书的出版过程一度受到阻碍。

陈芳明（2004）同时也认为女性的身体书写必须符合男性审美的要求，而其审美的基础并非是道德规范而已，更重要的是威权的尊崇，因为女性情欲的释放等

于了在直接挑战男性文化的秩序，自然会受到嗜血的道德批判。因此在男性的思维中，女性的身体必须活在男性的监控下，任何疑似释放女性的文字与思想都会遭到禁止，这显示出了为何女性是不被鼓励具有演说女性的权利的原因了。（304）

在《恶女书》中，不难发现的是陈雪运用了大胆细腻的手法来描写女性的身体。

躺在阿苏柔软的大床上，她的双手在我身上摸索、游移，像念咒一般喃喃自语。“这是草草的乳房”“这是草草的鼻子”……手指停在乳头上轻轻画圈，微微的颤栗之后，一股温润的潮水袭来，是阿苏的嘴唇，温柔的吸吮着。最后，她拂开我下体丛生的阴毛，一层层拨开我的阴部，一步步，接近我生命的核心。（陈雪，2005：29）

她轻轻舔舐去我的颈子，在喉咙的部位咬啮一下（疼痛的畅快刹那间布满我的神经，鲜血在我眼睛里狂奔），她吮吸那部位发出啧啧好听的声音，约三十秒钟过后，她抬起头来，用手指梳梳头发，对我露齿一笑，开门走了。她走了。留下满脸潮红，跌坐在马桶上的我，下体滚烫的体液像失禁一般奔泄而下……。（陈雪，2005：112）

阿猫吻了我，雪片般的吻洒落在我的头发、眉毛、眼睛、嘴巴，轻柔的指尖，像羽毛滑落遍我的每一寸肌肤，我赤裸的身体像淋湿的小猫，在她的亲吻爱抚下，不住地颤抖……是在做梦吗？我闭上眼睛，张开双腿，放声大叫。。（陈雪，2005：189-190）

以上例子描述了陈雪的女性情欲愉悦感的文字是非常流畅的，并将女性身体在情欲体验及快感中的反应和感受进行细腻的描绘。女性身体布满了敏感的神经，透过抚

摸、亲吻肌肤，手指在乳头上转圈、吸吮，手指在阴道抽动等动作，都足以挑动女性身体复杂而强烈的感受及反应。陈雪通过细腻的文字将女性身体的感知神经一一地展现出来，更把女性的性快感发挥到淋漓尽致，将女性性高潮时刻增加更多的欲望，就仿佛翻越了这一层，还有更高的高潮还在等着她似的。其手法可说是十分传神与生动，妙不可言啊！

陈雪在“反女性情欲”的社会文化选择大胆地经营情欲书写，当中一定隐藏着动机的。笔者认为情欲具有强大的革命意识，而这革命意识也就是女性情欲遭受监控的原因。不难发现的是，陈雪的情欲书写往往给人感受到有股动力，那股动力不是意识，不是理性，而是欲望，特别是欲望中的情欲。这种欲望与情欲是比思想与意识更为强劲，甚至能转换成革命的动力。

第二节：“女同”的情与欲——真实？虚假？

虽然身体论述是处在被忽略的位置上，但事实上当身体进入了学术论述的场域时，各种运作在身体上的权利关系就会被不断地揭示，并让身体论述与政治关系成为了一种批判性的视角。（李淑君，2005：1）因此，在90年代后期的女性身体论述，以及女性情欲方面的书写也赋予了更多的关注。

陈雪自1995年出版了《恶女书》以来，就成为了“恶”的代言人，此“恶”并非遭挞伐之罪恶，而是可享受之邪恶。刘亮雅（1998）认为：“就呈现女同性恋情色而言，陈雪对性活动的生理细部描写之大胆直接、浓烈欢畅在台湾文坛上无

人出其右。陈雪的恶女是带着败德的挑衅，并非杨照所说的为其罪恶而自责。”

(91) 在以男性为中心的父权社会中，女性的身体与情欲往往是处于受监控的客体，而形成了男尊女卑。同时，女性的身体与情欲亦受到法律、宗教、道德等的监控，迫使到女性更严格地自我监控，甚至导致到疏离了自己的身体与情欲。

女性处处都受到男性的监控与控制，但有些女性还是不放弃地为自己争取权利。就以陈雪为例，她并不害怕社会排挤她，依然通过写作释放思想。在小说中，她对女性情欲进行大胆、直接、浓烈的描写，这也为女性写作在台湾情欲场域的论述奠定了里程碑。陈雪透过小说表露出不被社会所接受的同性身份及其关系之间的情欲，例如〈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中草草对阿苏的情欲渴望：

我似乎感觉到，她正狂妄地进入我的体内，猛烈的撞击我的生命，甚至想拆散我的每一根骨头，是的，正是她，即使她是个女人，没有会勃起会射精的阴茎，但她可以深深进入我的最内里，达到任何阴茎都无法触及的深度。（陈雪，2005：30）

我一杯又一杯的喝着血腥玛丽，在血红色酒液中看见她向我招手；我感觉她那双描黑了眼线亮亮野野的眼睛正似笑非笑地瞅着我，我感觉她那低胸紧身黑色礼服里包裹的身体几乎要爆裂出来，我感觉她那低沉暗哑的声音正在我耳畔呢喃着淫秽色情的话语……恍惚中，我发现自己的内裤濡湿了。点燃我炽热情欲的，竟是一个女人。（陈雪，2005：37）

我仍记得阿苏喜欢伏在我的小腹上，手指抚弄着我的阴部，边爱抚我边唱歌。——小羊儿乖乖，把门儿开开，快点儿开开，我要进来。我强忍着呻吟，颤抖着把歌接下去。——不开不开不能开，你是大野狼，不让你进来。我们就大笑着在床上翻滚，滚在地板上，发狂似地做爱知道精疲力竭为止。（陈雪，2005：54）

在文章中，不难发现的是点燃草草的情欲欲望的竟然是一个女人（阿苏）。草草在还未认识阿苏的时候，经常周璇在许多男人中，与他们发生性关系，但是草草却感受不到热情与快感。自阿苏的出现，她就吸引了草草的目光，同时让草草发现到只有她才能点起她的热情。就算没有会勃起会射精的阴茎，但是阿苏可以深深进入草草的最内里，达到任何阴茎都无法触及的深度，让草草感受到难以形容的快感与享受。虽然草草与阿苏发了狂似地发生性关系直到精疲力竭，但是她们却是在享受着的。

陈雪在父权结构中进行情欲书写，更特别专注于女同志的情欲书写，就形成了强烈的革命意识。陈雪试图指出了女性与情欲不再受到男性的监控，女性可以开始书写，书写自己的身体，自己的情欲，甚至是女性与女性之间的情欲，而这样的突破就是颠覆与反抗父权社会，并寻找自我，认同自我。

除了草草与阿苏之间的情欲渴望外，《恶女书》中也包含了其他女性与女性之间的亲密关系与情欲。

不知多少次交欢后仍令我癫狂的她，微张的嘴湿润地穿梭于我的身体，下体泛滥大量的体液让我口渴不已，每一根阴毛都在飞舞，舞得我头昏眼花，幻影丛生。过度的热情几乎烧毁了我。（陈雪，2005：59）

她走了。留下满脸潮红，跌坐在马桶上的我，下体滚烫像失禁一般奔泄而下……（终于湿了吧！我久违的甘泉），我伸手想要拂干它，手指却一根一根着魔似地抚摸着阴部，然后一一陷入那孔缝中不住地抽搐……无法自拔……（再深一点！嗯！很好。）（很好）（陈雪，2005：112）

以上指出了陶陶与“我”及阿菲与“我”的情欲关系。当陶陶与主人公发生性关系后，下体的体液仍泛滥着，其热情是难以形容的。阿菲只是轻轻舔舐了主人公的颈，在喉咙的部位咬啮了一下，吮吸着她的下体，就让她的下体滚烫像失禁一般地奔泄而下，并获得了她丈夫（阿立）给不到的快感跟享受。

父权社会对与女性身体与情欲长久的禁闭，就会引起女性的反抗。女性不想再受到监控，通过书写来表达自己的想法，书写自己的情欲。因父权社会并不认同女性书写自身的情欲与身体，所以当女性开始创作时就是一种觉醒，当中会包含很强烈的反抗意识。而这种反抗意识是因为女性长期受到压迫而崛起的。

何春蕤（年月不详）提出，女同性恋在社会中所承受的是性别与性倾向的双重压迫，性压迫忽略了多元情欲的视野。（14-18）因此，在陈雪的笔下，女同志是不受到性别与性倾向的压迫的。女同志都能通过情欲的互动、情欲的释放来体验到像小说中女主人公一样感受到男人所给不到的快感与享受。

第三章：衣柜中的“女同”——心理意识

在异性恋的体制下，自我怀疑、恐惧与厌弃之下，最后面对的就是自我的遗失。〈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中一开始：

当我第一眼看见阿苏的时候，就确定，她和我是一类的。我们都是遗失了翅膀的天使，眼睛仰望着只有飞翔才能到达的高度，赤足走在炎热坚硬的土地上，却失去了人类该有的方向。（陈雪，2005：28）

为何会遗失翅膀，同时失去人类该有的方向？这都在于“我”是一个爱无能的人。主人公陷入情感虚无的困境之中，企图从男性之间的种种游戏中填充自己的生活。在父权的体制下，女同志只能厌恶自己的欲望，并服从这种集体的社会的习惯与文化，以主流的观念来观看事物。就像〈寻找天使意识的翅膀〉一文中指出了主人公被封闭的自我。

我一直感觉到自己体内隐藏着一个封闭的自我，是什么力量是它封闭的？我不知道；它究竟是何种面目？我不知道；我所隐约察觉的是在重重封锁下，它不安的骚动，以及在我扭曲变形的梦境里，在我脆弱时的呓语中，在深夜里不可抑制的痛苦下，呈现的那个孤寂而渴爱的自己。（陈雪，2005：33）

那封闭的自我是什么呢？其实就是女同志的心理意识，渴望受到注视，但却碍于父权社会的不认同，而选择压抑自己。在传统父权的社会，人们的思想早已埋藏了异性恋才是正统的思想，所以会以异样的眼光来看待同志，同时把羞耻加于他们身上，使到他们长期处在被异化的处境。因此，同志会觉得自己是异类，害怕他人的眼光，而选择逃避，不肯诚实面对自己。

第一节：“我”的叙述——作者？理想作者？

陈雪的小说作品经常透过“第一人称”来诠释。对于“第一人称女性叙述”的模式，陈雪在与邱贵芬的访谈中提出了清楚的阐释：

我觉得第一人称是很有挑战性的。我选择第一人称，而且是一个女性的叙述者的第一人称，我认为我是有技术的。可是那不是文学传统考量的技术，而是一个女性的声音。……我坚持用女性的声音，而且是非常阴性的声音，它也许不是那么逻辑的，讨论的事情也不是那么巨大的，我想要这样做，做到有好的表现。我想证明，我自己可以用这样的方式写出好的作品。（邱贵芬，1998：82-83）

因此，陈雪以一个女同志的立场进行书写，从中有意识书写出女性心中的声音。那女性心中的声音到底是什么呢？是渴望别人的认同吗？还是反抗父权的社会？

自传式的书写手法具有一种自我独白的效果。陈雪以女同志的身份进行各种现身与论述，文本与现身论述的重叠交杂，似乎抹去了小说与真实的界限，更凸显出自己的女同志身份来进行某种有含义的行动（反抗）。这种书写方式更具有自我发声，并且成为一个会说话的主体意涵。陈雪不但突显自己的女同志身份，从正面的角度去刻画同志世界、探讨同志议题，同时也在书写与生活中凸显自己的女同志身份来进行一种具有反抗意味的方式，以一种经验式的书写，来对抗一个父权异性恋的社会，并召唤回社会结构下，被父权价值观切割掉的部分，换回想像的力量或无意识的欲望。（李淑君，2005：4）以《恶女书》为例：

我们自小在社会中成长，各种教育、讯息、知识都告诉我们，男生爱女生，女生爱男生是天经地义的事，人可以对一只狗、一只猫产生像亲人一般的感情，却不能

容忍人对相同性别的人产生爱情和性欲，我因为自己爱上了一个女人而惊慌不已，甚至害怕得逃离，只是不愿和别人不一样而已，结果呢？结果让自己变成一具行尸走肉，空洞地在世上飘来荡去，谁又认同我了呢？（陈雪，2005：216-217）

以上指出了父权社会早已拟定只有男生爱女生，女生爱男生的体制，并不接受相同性别的人产生情感。身为女同志，那该如何去面对呢？她们只能自己认同自己，却得不到别人的认同，甚至害怕别人异样的眼光，而选择逃避自己的情感，放弃自己的爱情与幸福。陈雪把女同志的感受一一地体现在小说的主人公身上，通过小说来为自己争取一些认同，唤起女同志的觉醒。

第二节：“虚”与“实”之心理层面

陈雪运用了“虚”与“实”的手法，把主人公与男性发生性关系的痛苦跟主人公与同性（女性）获得真正的性享受做了一个对比。

虚：即使阿立把我从头到脚一一吻遍，阴部在唾液的滋润下曾些微濡湿，不过，绝对维持不到阴茎的莅临，随即蒸发了。如果使用效果良好的 KY 润滑剂，虽然可以勉强插入三公分，不过，抽动不超过五下，我便会抽搐痉挛，头痛狂呼，吓得阿立马上射精。（陈雪，2005：102-103）

实：她轻轻舔舐去我的颈子，在喉咙的部位咬啮一下（疼痛的畅快刹那间布满我的神经，鲜血在我眼睛里狂奔），她吮吸那部位发出啧啧好听的声音，约三十秒钟过后，她抬起头来，用手指梳梳头发，对我露齿一笑，开门走了。她走了。留下满脸

潮红，跌坐在马桶上的我，下体滚烫的体液像失禁一般奔泄而下……（终于湿了吧！我久违的甘泉）。 （陈雪，2005： 112）

以上指出了主人公与其丈夫（阿立）发生性关系的情景，就算阿立抚摸她，从头到脚都吻遍，甚至滋润了阴部，阴部也只能维持一阵子的潮湿，等不到阴茎的到来。虽然他们使用了润滑剂，阴茎也是很勉强地插入，抽动不到五下，就会抽搐痉挛。可见，女性是没享受到性满足与性快感的，只得到阴部的不舒服、疼痛红肿。但是，阿菲只是轻轻舔舐主人公的颈子，吮吸着她那个部分，阴部的精液就已经失禁地奔泻而下。陈雪试图带出只要对性器官没要求，就算与同性发生性关系也能得到性的满足与快感。

陈雪勇于跨越父权思维，开拓女性被压抑的性，在书写中大量地提及女性的阴部。女性阴部被男性的阴茎强行插入，强迫两片阴唇分开，女性在受到阴茎的侵入之后，就疏离了自己的身体。因此，陈雪透过女性对女性阴部的渴望，不对男性阳具的有所期待，来嘲笑男性。这也体现出了女性对父权社会的反思，女性不再处在男性之下，甚至不需要依靠男性也能在社会立足。

爱莉丝·史瓦泽（2001）《大性别》提出以下见解：

我们并不想以阴蒂崇拜对抗阳具崇拜。我们只希望大家终于理解，男人并非较强的性别，女人才是（更确切的说，可以是）——甚至在生殖器官与性感受方面，女人不只有阴蒂是跟男人的性器官同源，她们的小阴唇、阴道前庭、阴道前庭海绵组织、阴道前壁的外三分之一处，乃至尿道以及他们的海绵组织，也都是。这一整个区域，意即女人的外阴部，都与男人的性器官相当，女热的内阴性器官往身体内部延伸

九公分，这一部分就相当男人的阴茎。女性性器官的中心不是阴道而是阴蒂。阴蒂有大约八千条神经纤维，几乎是阴茎的一倍多。（52）

由女性阴部复杂的内外构造与神经纤维，因此让女性的性感受与现行欢愉更加敏感。因此，阴部的描写被视为女性书写身体的主要核心，同时阴部的构造并不比阳具差。

女人的快感并不需要自我设限在阴蒂主动或阴道被动二者之中择一而为，比如说，阴道爱抚的快感，无法互相取代阴蒂爱抚。（露西·依瑞葛来，2005：33）两者皆有助于增进女性的快感，无法互相取而代之。此外，还有各式各样的爱抚例：揉双乳，抚触阴户，轻扯阴唇、戳入阴道后壁，冲刷子宫颈等等，都能让女性得到性快感与满足。在〈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里：

我不懂爱情，我只知道我那在男人怀抱里冰冷麻木的身体，在阿苏的爱抚中就复活了，火热地燃烧起来，变得那样敏感、狂野，仿佛全身的毛孔都张开大口呼吸，任何细微的触动都可以令我颤栗狂呼。（陈雪，2005：45-46）

草草经常周璇在许多男人身边，与他们发生性关系，但草草知道自己在男人的怀里是冰冷的，就算与他们发生性关系，她并没有得到性享受。直到她遇到了阿苏，当阿苏抚摸她时，她的身体，她的神经就会燃烧起来，变得很狂野，也点燃了她的热情。其实，在草草的心理早已埋葬对男性的渴望与情欲，同时也滋长了对女性的情欲，但她不知道，直到她遇到了阿苏，自己才明白什么是自己想要的。

第四章：走出性别的框架——性别批评意识

张娟芳（1994）提出以异性恋为理所当然的人生道路，贬低及抹黑同性恋，并且无所不用其极的将同性恋踢出历史、踢出公领域、踢出整个社会，而形成了异性恋霸权。异性恋霸权并不是教我们变成异性恋，而事实上同性恋未坦然与异性恋并列，供我们选择，异性恋霸权逼我们变成异性恋，我们没有选择。（48）

这种界限决定了事物的秩序，让同性恋被划分为与异性恋相对立的世界。因此，同性恋是不被说、不被正视的。在陈雪的小说中指出了同性恋不被正视的说法：

（不男不女的，跣什么跣啊！）那个被推倒的记者不知道那来的消息？（你说什么）爸爸冲上来大声吼着。可怜的爸爸，以前还称赞阿猫年轻有为呢？跌破眼镜了吧！从艺术和商业，逃到同性恋的问题，记者有更多话题可写了吧！说不定会强迫我们做爱滋病的筛检测试呢？荒唐的闹剧上演着，我看见自己的疮疤被揭开，脆弱的伤口滴出了血……再也无所遁形。人言可畏吗？但，真正伤害我的，是我自己的懦弱和无知啊！（陈雪，2005：201-202）

在异性恋法则中，“男——阳刚特质”、“女——阴柔特质”的，当这两组标准被越界时，嘲笑就会随之而来。面对外在与自我质疑时，文化里设置了无数的异性恋检查岗哨，藉由眼神便可以监禁了同性恋的身体，甚至更监禁了他们的心灵。

（张娟芳，1998：68-69）在异性恋者的眼中，同性恋者是异类。

瑰儿·茹宾 (Gayle Rubin) 对“同 VS 异”两元对立的价值观作出比对：

异性恋	同性恋
婚姻的	非婚的
一夫一妻	滥交
生殖导向	非生殖导向
两人模式	独自或群交
固定关系	非固定关系
同年龄层	跨年龄层
无色情	色情
只用身体	使用器具
纯净性爱	施虐、受虐

(转引沈俊翔, 2004: 55)

左边代表是好的、正常的、自然的、受人祝福的爱情模式，右边则是恶的、不正常的、不自然的、受诅咒的性。可见强势的异性恋体制已经成为了一种政治正确，它压迫着其他非异性恋模式的情感表达，而同性恋即是其中之一。因此，面对着异性恋的强势，多数的同志只能默默承受这些不平等的权利关系。

第一节：否定的悖论——原地不动？自觉？

在异性恋的欲望法则中，从外在眼光到自我认同，文化里的保护机制只对社会中遵守社会规范的群体即异性恋者发生作用，作为文化叛离者的同志无法得到社会群体的保护，反之，被社会全然地否定。（李淑君，2005：41）正如 Barbara Hooper 所言，当社会危机发生时，当核心与边缘难以维持的时候，集体和个人的焦虑升高，差异政治就格外明显。边界的不稳定加剧，对边界的跨越和维持的关切随之加强。当边界被跨越、扰乱和引发争议，成为对秩序的威胁时，霸权就会展开来巩固边界：围绕疆域、国家、族群、种族、性别、性、阶级、情欲实践的疆界，都加以严格管制。（Edward W. Soja, 2004：152）因此，为了维护社会原有的秩序，社会就会出现一些对同志的指责、不认同等等的论述。

这是因为父权思维原是人类文化史上最古老且普遍的权威结构，它是从人类有文字记载以来使男性在文化史上取得绝对统治地位以后所建立的文化。男性父权制只是完成一种以“男人为中心，女人为边缘”的传统社会文化体系；但实际上是父权体制对于女性社会地位长期的排除和剥夺，导致女性成为一种“不存在”的虚无存在。因此，女性受压迫的根源就是男性的支配所导致的。Chris Weedon (1994) 指出：

作为女性主义者，我们视社会之父权 (patriarchy) 结构为起点。父权一词指的是在其中女性利益所屈从、附属于男性的那种权利关系。这些关系采取多种形式，从劳动的性别分工与繁衍后代的社会组织，到我们藉以生存的女性 (femininity) 之内化规范。父权权利依系于生物学之性别差异被赋予的社会意义。

在父权话语中，女性的本质与社会的角度是在一个男性规范的关系中被定义的。像在人类（man）和他（he）被用以括释全人类的这种话汇的属性使用中，父权话语有它最清晰表达。（2）

以男性为中心的父权社会文化，使到女性被认为是劳动的组织、泄欲的工具、生儿育女的机器。这些传统的性别秩序的逻辑，都是以男性权威权利的角度出发，建构了一种不平等的性别秩序，同时也让女性失去了平等的权利。

阳具（Phallus）向来是父权制的精神象征，这个词在精神分析理论中，通常用来指称投注于男性的权威，并用来指阴茎。Irigaray 表示阳具与阴茎有着无可避免的关联性，确认了理论与支配父权秩序的共谋：

阳具是一位生怕失去特权的神祇的当代形象……在这个基础上宣称，它是一切论述的终极意义……尤其是关连到性的时候，是一切欲望的符征和（或）终极符旨，并以父权体系的标记及代理着的姿态，继续支撑父亲之名。（彼得·布鲁克，2003：289）

在阳具中心（Phallogocentrism）体系下，男性权利的建构总是由“命名”开始，一切自然现象乃至抽象思维，皆有男性定义，男权与语言结合后，性欲的定义也在这种男性垄断“命名”的情况下产生，完全是阳具中心的男性标准，所谓正常性爱就是异性爱，是用阳具插入阴道，性高潮就是射精。（张璜姿，2006：30）如是者，以男性思维剪辑的异性爱霸权，便将男性压迫女性视以自然。因此，女同志主义者积极指出了倘若不挑战男主女客的权利关系，一切性革命只是令男性更肆无忌惮地压迫女性。

陈雪在《夜的迷宫》有一段描述叙述者“我”与“阿立”之间的“性无能”、“爱无能”的文字，展示了女性对阳具的抵抗与拒绝：

我努力拼凑心中仅存的温柔记忆，尽可能地接纳阿立的身体（并不是为了责任或报恩。只是直觉地希望可以这么做），结果是力不从心，我的阴部摆出像车掌小姐一样干枯的面孔，无论如何也不愿潮湿，它紧闭着嘴，打死也不肯松开。即使阿立把我从头到脚一一吻遍，阴部在唾液的滋润下曾些微濡湿，不过，绝对维持不到阴茎的莅临，随即蒸发了。如果使用效果良好的 KY 润滑剂，虽然可以勉强插入三公分，不过，抽动不超过五下，我便会抽搐痉挛，头痛狂呼，吓得阿立马上射精。这样下去，用不了多久，他没有阳痿，铁定也会早泄。（不要紧的，双手万能啊！）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为什么？（陈雪，2005：102-103）

陈雪通过阴茎拒绝的情节来铺陈再现女性生命文本的书写策略，张瑛姿认为这是隐喻女性寄居在父权思维与阳具中心的文化架构下，每一位女性都曾经被阳具强行侵入，肉体与心灵是处在悲惨的处境。在父权的文化下，女性被视为是不完整的，而阳具的阴影潜藏在女性的内心深处，成为了巨大“阳具的魔”。这种魔可以强行侵入女性的意识中，不断地侵略女性自我主体的认同与建构。（张瑛姿，2006：100）因此，只有驱走着“阳具的魔”，跨越这过程，女性才不被受到男性的压迫。

此外，在《寻找天使遗失的翅膀》体现出了男性与女性发生性爱的情景：

他再一次粗鲁的插入我，狠狠咬啮我小小的乳头，发狂似的撞击我，摇晃我。她大声叫骂我或者哀求我，最后伏在我胸口哭泣起来，犹如一个手足无措的孩子。（魔鬼

啊！我竟会这样爱你）他亲吻着我红肿不堪的阴部，发誓他再也不会折磨我伤害我。

我知道其实是在伤害他折磨他，后来他成了一个无能者，他说我的阴道里有一把剪刀，剪短了他的阴茎，埋葬了他的爱情。（陈雪，2005：35）

男性以粗鲁的方式插入了女性的阴部，让女性的阴部红肿不堪。男性自以为自己伤害了女性，但其实伤害人的是女性，因为她在与男性发生性关系时是没有享受到性爱的。男性是享受着，但女性却是没感觉的，同时也指出了男性是一个无能者，给不了女性性享受、性高潮。在陈雪的笔下，男性是丑恶、软弱的，阳具被彻底地辱弱化，苍白化与虚空化，它不再是欲望的符号。同时，阳具是被女体拒绝、不被女体所接纳的，甚至导致男性成为“没有阳痿，铁定也会早泄”的“失败者”。陈雪透过女性对女性阴部的渴望，不对男性阳具的有所期待，来嘲笑男性，同时瓦解了具有男性权威代表的阳具。这也体现出了女性对父权社会的反思，女性不再处在男性之下，甚至不需要依靠男性也能在社会立足。

第二节：突破禁区，同女出走

父权体制传统文化的思想下，两性关系的设计是依据父权体制下的男性中心主义，而衍生出“男尊女卑”、“三从四德”、“贞操节烈”等一系列的观念。这种观念往往将女性重重捆绑，扼杀女性的自由，是女性沦为情欲与身体遭禁锢的客体。

此外，女性身体的性器官则被男性彻底宰制的，阴茎的强行插入，强迫两片阴唇分开，女性在受到阴茎的侵入之后，逐渐疏离了自身所拥有的自我爱抚及性快感，甚至是女性对于自我情欲的探索与也受到了父权思维的禁止与钳制。若要恢复女性性器官的自体性意识，就必须彻底除去两片阴唇之间的阻碍物——阴茎。女性不需要透过阴茎的插入才能获得性爱的快感，而是可以透过女性自我的爱抚来完成了女性情欲的满足。同时，也体现出了女性情欲的愉悦感。

因此，陈雪选择大胆地经营情欲书写，从而反映出想与传统的文化进行对抗的意识。陈雪特别专注在“女同性恋”与“自体性欲”的情欲书写，从而形成了很强烈的革命意识。这种意识使女性的身体与情欲不再受到男性的监控，女性要开始书写，书写自己的身体，书写自己的情欲，甚至书写女性与女性之间的情欲，从而突破男性的控制，反抗男性。

我一直感觉到自己体内隐藏着一个封闭了的自我，是什么力量使它封闭的？我不知道；它究竟是何种面目？我不知道；我所隐约察觉的是在重重封锁下，它不安的骚动，以及在我扭曲变形的梦境里，在我脆弱时的呓语中，在深夜里可抑制的痛苦下，呈现的那个孤寂而渴爱的自己。……于是我写作，企图透过写作挖掘潜藏的自我。我写作，像手淫般写作，像发狂般写作，在写完之后犹如射精般将它们一一撕毁，在毁灭中得到性交时不可能的高潮。（陈雪，2005：33）

文中指出了陈雪的心理意识，她想通过书写来释放女性的革命意识。写完后一一将它们撕毁，但却能得到性交时得不到的高潮，从中带出了反抗的意味，就算反抗不成功，但过程却是让她得到了自己想要的快感。

此外，〈猫死了之后〉中不时表现出同性之间的关系，她们渴望能在一起，但却害怕。害怕的是什么呢？是人们的不谅解，社会的否定。

在校园里经常遇见她熟识的、不熟识的朋友，她的朋友多得吓人，那些复杂的眼光让我紧张，别人怎么看待她呢？我不清楚，但是，恋一丝丝透露嘲讽和轻蔑的眼光，都会让我受伤，我不习惯别人的注目，尤其连我自己都怀疑自己的时候。（陈雪，2005：192-193）

她只是一直在给，给我温暖、爱情、欣赏和疼惜，从来不开口要什么，而我这懦弱自私的人，却只计较着她是男人或是女人这样的问题，并且留恋贪欢她所付出的一切用心，我什么也不付出，什么也付不出。清醒的时候，只想要逃跑，越是发现自己爱她，就愈想逃跑。（陈雪，2005：195）

阿猫，忘了我吧！我不值得你爱的，我只是个受困与世俗观念和社会规范，没有主见，不知道自己真正需要，不敢面对事实的懦夫，没有资格接受你浓厚的爱。我没有能力。（陈雪，2005：203-204）

以上指出了雪对阿猫的爱，也指出了雪不敢面对世俗的眼光，她害怕别人的注目。虽然她爱阿猫，但是她却计较着阿猫是男生或是女生这样的问题，这是因为她自己心里也明白同性恋是不被社会所接受的，所以她很矛盾，挣扎着是否适合接受阿猫的爱。她越是爱阿猫，越是害怕人们的不谅解，害怕社会的否定。

陈雪用了很多笔墨来描写出雪对阿猫的情欲，同时也穿插了社会对同性恋的异样眼光来铺层，最终雪与阿猫还是在在一起了。笔者认为陈雪想要带出的是女同志如果想追求自己的爱情，就要勇敢地踏出那一步，不要在乎社会的眼光，就算他们不

认同，也要勇敢走下去，这样才能拥有自己想要的幸福，不要像小说中的雪那样，爱着阿猫，但却在意阿猫是男生或是女生这样的问题，而选择逃避，走了很多的冤枉路，到最后才发现这一切都不是性别的问题，自己要的并不是男人，而是自己害怕、在乎世俗的眼光。例：

我记住了，男人，不像野兽的好男人，我其实并不讨厌男人，只是，我心中早已有了无可替代的爱人。是阿猫，阿猫；我知道了，走了那么多冤枉路，才知道，根本不是性别的问题。（陈雪，2005：212）

最后，雪找到了阿猫，与阿猫在一起生活。

我第一次看见她赤裸的模样，却觉得好熟悉，熟悉得仿佛我自己的身体。阴部温暖而潮湿，我轻轻拨开浓密的阴毛，等我很久了吧！神秘的洞穴，泉水很甘美呢？我俯身亲吻着它。真抱歉，一直让你失望了，以后会好好爱惜你，不要再害怕了。（陈雪，2005：219）

一直以来，雪都是赤裸地在阿猫的爱抚中呻吟着，但她却不敢卸下阿猫的衣服，但经过了一些岁月后，雪终于知道自己想要的是怎么了，她要的并不是男人，而是女人。因此，在文中就点出了雪勇敢地卸下阿猫的衣服，发现到阿猫的身体就仿佛是自己的身体似的，她的阴部是温暖而潮湿的，就等着雪的到来。最终，雪不再害怕世俗的眼光，爱惜着阿猫，与阿猫勇敢地走下去。

陈雪通过情欲与身体书写正式挑战了父权社会早已定下来的男女之别：阳刚/阴柔，主动/被动，粗暴/柔弱等等传统的模式。此外，运用女同志的情欲来描述也代表了拒绝阳具论述的书写，挑战长期压迫女性的男性，也挑战异性恋的压迫。陈

雪一再强调在情欲关系中女性自我的意愿，即是女性的控制权与主导权，并非再次遭到男性的剥夺。这也证明了陈雪透过书写颠覆了以男性为主的传统社会。

第五章：结论

综观上述所言，本论文是通过陈雪的第一部小说《恶女书》探讨出女同志的心理意识及批判父权社会对同志们尤其是女性的监控。陈雪作为一位同性恋作家，自然对同性恋的了解比其他作家多，并能够以自身同性恋的身份和感觉，有着深刻的体验，因此在描写主人公的心理层面更加地真切。这是因为陈雪明白女同志的想法，女同志想要的是什么，受到的折磨又是怎样的，这都是陈雪所经历到的。

陈雪运用了大胆细腻的手法来描写女性的身体，把女性的身体一一露骨地描写出来。这是因为女性身体布满了敏感的神经，透过抚摸、亲吻肌肤，手指在乳头上转圈、吸吮，手指在阴道抽动等动作，都足以挑动女性身体复杂而强烈的感受及反应。因此，陈雪都会将女性身体的感知神经展现在小说中的主人公身体，同时也把女性性快感在细腻的文字描写中发挥到淋漓尽致。

此外，陈雪以自传式的书写手法来进行各种现身与论述，文本与现身论述的重叠交杂，抹去了小说与真实的界限，更凸显出自己的女同志身份来进行某种有含义的行动（反抗）。陈雪不但突显自己的女同志身份，从正面的角度去刻画同志世界、探讨同志议题，同时也在书写与生活中凸显自己的同志身份来进行具有反抗意味的行动。

陈雪不但通过书写来表达了同志们的想法，同时有意识地揭露了社会对她们的不认同，甚至是社会排斥她们。由于社会的不认同，导致同志们害怕社会的眼光，而不敢正视自己的爱情与情欲，选择逃避。陈雪想通过小说表达了只要勇敢地踏出那一步，就能够拥有自己想要的爱情，不需要隐蔽自己内心真正想要的。

不难发现的是，陈雪的情欲书写往往都能给人感受到有股动力。这股东西不是意识，不是理性，而是欲望，特别是欲望中的情欲，把这欲望与情欲加在女性身上更能体现出女性不再受到男性的监控。这是因为女性能够书写自己的身体与情欲，甚至是女性与女性之间的情欲，从中透露出颠覆父权社会的思想，寻找自我，认同自我。总的而言，陈雪《恶女书》试图想强调女性的位置，确定女性存在的价值。

参考书目

1. 爱莉丝·史瓦泽（2001），《大性别》，台北，商务。
2. 彼得·布鲁克（2003），《文化理论词汇》，台北，巨流出版社。
3. 陈芳明（2011），《台湾新文学史》，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4. 陈雪（2005），《恶女书》，新北市中和区，INK 印刻。
5. Chhris Weedon（1994），《女性主义实践与后结构主义理论》，台北，桂冠。
6. Edward W. Soja（2004），《第三空间》，台北，桂冠。
7. 刘亮雅（1998），〈90 年代台湾的女同性恋小说——以邱妙津、陈雪、洪凌为列〉，《欲望更衣室》，台北，皇冠出版社。
8. 露西·依瑞葛来（2005），《此性非一》，台北，桂冠。
9. 邱贵芬（1998），《（不）同国女人聒噪——访谈当代台湾女作家》，台北，元尊文化。
10. Stenven Connor 著，唐维敏译（1999），《后现代文化导论》，台北，五南图书。
11. 王雅各（1999），《台湾男同志平权运动史》，台北，开心阳光。
12. 张娟芳（1998），《姐妹“戏”墙——女同志运动学》，台北，联合文学。
13. 张娟芳（1999），〈人盯人式的父权〉，《女性主义经典》，台北，女书。
14. 张小虹（1996），〈女同志理论——性/别与性欲取向〉，《欲望新地图》，台北，联合文学。

15. 周华山（1995），《同志论》，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

期刊论文

1. 何春蕤（年月不详），〈妇女运动女同性恋性解放〉，《妇女新知》159期。
2. 纪大伟（1995），〈《荒人手记》的酷儿阅读〉，《中外文学》279期。

专书论文

1. 陈芳明（2004），〈《杀夫》事件与女性书写〉，《台湾新文学发展重大事件论文集》，台南，国家台湾文学馆。

学位论文

1. 李淑君（2005），《身体·权利·认同——论陈雪女同志小说中的身体政治》，硕士论文，国立成功大学，台南。
2. 沈俊翔（2004），《90年代台湾同志小说中的同志主体研究》，硕士论文，国立成功大学，台南。
3. 张瑛姿（2006），《驿动的后现代女性书写》，硕士论文，国立成功大学，台南。

互联网

匿名（年月不详），《台湾文学作家系列》阅自

http://www.rti.org.tw/ajax/recommend/Literator_content.aspx?id=72